

十三、最终报价

最终报价表

采购代理编号: 智怀采字[2026]第 0729 号 项目名称: 辰溪县老年认知障碍照护友好社区建设项目(包 1 阵地建设与环境改造)

包号: 一 包名称: 阵地建设与环境改造

项目名称	辰溪县老年认知障碍照护友好社区建设项目(包 1 阵地建设与环境改造)	政府采购编号	CGXM2026431223000011
		委托代理编号	智怀采字[2026]第 0729 号
报价	大写: <u>肆拾捌万伍仟叁佰零伍元陆角贰分</u> 元人民币整 小写: <u>485305.62</u> 元人民币整		
工期	45 日历天		
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	质量要求: 符合工程质量验收规范, 验收合格。 施工及验收标准: 本工程项目的材料、设备、施工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所有现行工程建设国家规范、技术要求及强制性条文, 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为准		
保修要求	保修按国家现行相关规定及双方合同约定进行保修。		
项目经理	欧亚		
备注	\		

供应商名称 (盖单位公章): 湖南禹志建设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(单位负责人)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(签字或印章):

日期: 2026 年 9 月 14 日



说明: 1、最后报价在投标文件中不填写、不装订, 但须按该格式打印盖单位公章后携带 2 份或以上原件至磋商现场。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可进入价格磋商环节, 用于现场报价填写。
2、最后报价需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式两份并胶装成册, 现场最终报价环节一并递交。

九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供应商符合第二章要求的，应提供下列证明资料，并填写相关数据。否则，评审时不予以考虑。

附件 9-1 小型、微型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辰溪县民政局 (单位名称) 的 辰溪县老年认知障碍照护友好社区建设项目(包1阵地建设与环境改造) (项目名称) 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阵地建设与环境改造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包一：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湖南禹志建设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 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156.8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.4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企业(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单位公章)：湖南禹志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4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